

江苏省体育局文件

苏体办〔2023〕72号

省体育局关于印发全省体育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南京体育学院，省体育产业集团，局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决定在全省体育领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要深刻汲取山西省吕梁市永聚煤矿办公楼火灾、我省无锡市天天润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火灾和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佳木斯市体育馆坍塌等事故教训，充分认清安全生产的

极端重要性，扎实开展体育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整改各类安全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重大事故。

二、突出排查整治重点。要不折不扣的落实工作方案，坚持问题导向，组织专业力量对体育场馆、体育赛事活动等重点领域进行隐患排查。在排查整治中要列出隐患清单，实行动态销号管理，务求做到风险排查不留死角、隐患治理没有盲区。

三、提升治理能力。要加强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制定应急处置预案，组织消防疏散演练，提高火灾应急处置能力。加强与住建、消防等部门的联系，开展部门联合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及时通报相关职能部门，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全省体育领域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全省体育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全面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深入排查事故隐患风险点，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着力构建体育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把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要要求落到实处。

二、排查重点

（一）场馆安全

1. 公共体育场馆和全民健身设施。严格对照《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体育场馆公共安全通用要求》《江苏省公共体育设施基本标准》，全面排查公共体育场馆是否符合要求。重点检查场馆建筑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改造行为，是否存在险收不合格或质量问题，是否超过设计使用年限且安全性鉴定为C级或

D级的；场馆房顶是否存在违建或堆放杂物；运动场地、休息室、更衣室等人员聚集位置是否落实消防、水电、燃气等安全保障和应急措施；场馆吊顶外观有无变形、开裂、塌陷等不安全情况；屋顶、墙面广告牌、外墙是否存在开裂、破损、松动等安全隐患；消防通道和安全疏散指引设置是否合理等情况；对大跨度钢结构屋面建筑，检查屋顶结构杆件是否存在锈蚀、变形、脱落现象，节点是否存在松动、损坏现象。检查全民健身设施是否符合标准，是否建立管理维护制度，重点检查器材是否因老化磨损需要更换零件或报废重建。（责任部门：群众体育处，各地体育部门）

2.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场所。严格对照《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全面排查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场所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重点检查是否取得经营许可，设施设备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是否制定安全方案、预案和安全制度，是否备有救生装备和急救药品；检查员工是否具备相关资质，员工上岗前是否经过安全培训，游泳救生员等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和名录公示等情况。（责任部门：综合业务处，各地体育部门）

3. 健身服务场所。严格对照《体育场所开放条件与技术要求》《室内冰雪活动场所消防安全风险自查检查指南》等国家有关规定，检查健身服务场所是否符合规定，健身设施设备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是否取得消防验收证明，消防通道是否保持畅通无碍。（责任部门：冰雪场所由综合业务处负责、其他健身服务场所由体育经济处负责，各地体育部门）

4. 体育类校外培训场所。严格对照《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管理九项规定》《江苏省青少年（幼儿）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办法（试行）》，重点检查是否取得审批意见书，场地设施、师资人员是否符合规定，室内场地是否符合建筑、消防安全要求。（责任部门：青少年体育处，各地体育部门）

（二）赛事活动安全

1. 体育赛事活动。严格对照《江苏省体育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指引》要求，全面排查体育赛事主办方是否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是否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设施设备，有无针对消防疏散、人员聚集、赛事活动突发事件等组织安全演练。（责任部门：综合业务处，各地体育部门）

2. 群众性体育活动。严格对照《江苏省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指南》要求，排查群众性体育活动举办前，是否对组织管理、应急预防、突发事件处置等多方面进行风险评估、风险管理，是否根据举办重大活动可能会引发的社会治安、食品安全、交通安全、消防安全、聚集性人群疏导等风险隐患问题协调相关部门或单位提前做出安全部署。（责任部门：群众体育处，各地体育部门）

（三）消防安全

严格对照《省安委会办公室省消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刻汲取火灾事故教训扎实开展冬春风险隐患专项整治的紧急通知》要求，全面排查火灾隐患，重点检查各类体育场所、办公场所平面布置是否符合要求、疏散通道是否畅通、消防设施是否损坏停用、防

火隔离是否到位、配电房设施设备、用电线路、燃气管道是否符合安全要求、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线现象、是否存在使用违章电器问题、重点岗位人员责任是否落实、是否制定消防应急预案等内容。全面检查在建工程工地消防安全情况，包括是否严格履行电气焊等动火作业审批手续，是否对电气焊设备进行全面安全检查，油漆、稀料、木材、保温材料等易燃材料的保管和使用情况。

（责任部门：省体育局办公室、人事处、有关处室、单位，各地体育部门）

（四）省本级体育场馆建筑安全和消防安全

重点检查训练单位、公共体育场馆的大跨度钢结构屋面建筑安全情况。已排查出的风险隐患消除措施落实情况，办公区域、训练场馆、公共体育场馆、出租房屋和运动员公寓消防安全落实情况。（责任部门：办公室、体育经济处、各训练单位、后勤服务中心、五台山体育中心、南京体院、省体育产业集团）

三、时间安排

（一）自查自纠（2023年12月）。各地体育部门对辖区内的安全隐患开展全面排查整治，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有明确的时间表 and 责任人，确保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各设区市体育局12月30日前将自查自纠报告报省体育局办公室。

（二）督导检查（2024年1月-2月）。省体育局通过座谈、抽查、暗访等方式，实地检查各地体育部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

况，对检查出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风险点实施跟踪督办。

（三）总结提高（2024年3月）。全面总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经验做法，不断完善体育安全生产监管制度措施，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提高全省体育领域安全生产治理能力。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体育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职责，全面摸排掌握本辖区内体育场馆、体育赛事活动、群众性体育活动等基本情况，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做到排查不留死角、整治不留后患。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地体育部门要针对排查出的风险隐患建立问题清单、制定整治方案，明确整治措施、时限和责任人，压紧压实工作责任，不折不扣地开展整治工作。省体育局有关处室要加强督导检查，切实推进条线内的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推动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三）强化宣传教育。要充分运用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积极开展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和火灾逃生自救知识宣传教育，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要加强体育场馆经营者、赛事活动主办方等各有关方面的安全教育，提高他们的安全生产意识，引导他们自觉遵守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做到防患于未然。

（四）组织演习演练。要针对公共体育场馆、大型体育赛事活动人员密集的特点，制定应急疏散预案，组织疏散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要督促社会体育场馆针对配电室、仓库等容易发

生火灾的部位，制定完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组织开展培训和火灾疏散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火情沉着应对。

（五）提升专业能力。消防、建筑安全等专业性较强，各地体育部门要通过联合执法、组织培训、购买服务等形式，请专业机构参与检查、培训，提高消防、建筑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能力，确保能够发现问题、查清问题、解决问题。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4 日印发